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7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7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选举章君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章君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章君女士将与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八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章君女士，197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财务专业。历任公司会计主管、广西红墙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公司销售后援中心总监助理、泉州森瑞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职工监事。

截至目前，章君女士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章君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确认，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